

证券代码：688157

证券简称：松井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3

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松井新材料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2024年9月23日，公司及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申请文件的申请》和《关于撤销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保荐工作的申请》，分别申请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和申请撤销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工作。

2024年9月25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终止对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再融资）（2024）107号）。上交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九条、《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

特此公告。

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